

证券简称：京汉股份 证券代码：000615 公告编号：2016--56

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京汉股份，证券代码：000615）自2016年8月26日（星期五）开市起停牌。待后续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承诺停牌时间不超过十个交易日，公司将不晚于2016年9月9日披露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。

停牌期间，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年8月25日